

证券代码：688710

证券简称：益诺思

公告编号：2026-022

##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及董事离任暨选举董事长、董事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长魏树源先生，董事陆伟根先生及张勇先生提交的辞任函。公司董事长魏树源先生及董事陆伟根先生因到龄退休，不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等相关职务；董事张勇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董事职务。上述董事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 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选举常艳女士为公司董事长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等相关议案。

● 公司于近日召开第三届八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汪溪洁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与经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第三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 一、董事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魏树源	董事长	2026年6月12日	2026年12月20日	到龄退休	否	不适用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董事、战略规划	2026年6月	2026年12	到龄	否	不适用	否，不存在未履行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	29日	月20日	退休			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陆伟根	董事	2026年6月12日	2026年12月20日	到龄退休	否	不适用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张勇	董事	2026年6月12日	2026年12月20日	工作调整	否	不适用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 二、董事变更的基本情况

### （一）关于董事离任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长魏树源先生及董事陆伟根先生、张勇先生提交的辞任函。魏树源先生及陆伟根先生因到龄退休申请辞去公司董事相关职务；张勇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董事职务。

魏树源先生将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有关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董事长职务；陆伟根先生及张勇先生将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鉴于魏树源先生辞任后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将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要求，故其董事职务的辞任自公司股东会选举新任董事之日生效，在此之前魏树源先生将按照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的职责；其董事长职务的辞任，将于辞任函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董事陆伟根先生及张勇先生的辞任，将于辞任函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魏树源先生及陆伟根先生、张勇先生在担任董事期间，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三位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三、关于增补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近期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出具的董事推荐函，

因公司董事长魏树源先生及董事陆伟根先生到龄退休，上述两位董事拟不再继续担任公司相关职务，经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研究，推荐高莉女士及翁少羽女士出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为保证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认为高莉女士及翁少羽女士符合董事任职条件，提名高莉女士及翁少羽女士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 四、选举职工代表董事情况

公司于近日召开第三届八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同意选举汪溪洁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汪溪洁女士与经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第三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汪溪洁女士担任公司职工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五、关于选举董事长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有效运作，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选举公司董事、总裁常艳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见附件），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 六、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为保障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战略规划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有关规定，补选常艳女士为战略规划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补选高莉女士为审计委员会委员，补选职工董事汪溪洁女士担任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

本次涉及调整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如下：

专委会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
提名委员会	邵蓉	常艳、范国钦

专委会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范国钦	常艳、李胜彩
审计委员会	李胜彩	高莉、邵蓉
战略规划委员会	常艳	范国钦、汪溪洁

上述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调整将于公司股东会审议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后正式生效。新任委员的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前，魏树源先生需继续履行其作为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特此公告。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附件：**

**高莉女士**，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南政法大学学士，上海社会科学院硕士。1999年7月至2010年12月，任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院长办公室外事主管兼行政文秘；2010年12月至2011年12月，任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原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以下简称“医工总院”）院长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助理；2011年12月至2014年9月，任医工总院院长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2012年2月至2014年12月，任医工总院机关工会主席；2014年10月至2014年12月，任医工总院院长办公室副主任；2015年1月至2020年6月，任医工总院管理部门工会主席。2015年1月至今，担任医工总院审计与法律事务部主任；2018年12月至今，担任医工总院管理部门党支部书记。2022年4月至2025年11月，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26年3月至今，担任医工总院总经理助理、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新闻发言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莉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任职资格要求。

**翁少羽女士**，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2010年9月至2011年7月，任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街道办事处党务专员；2011年7月至2015年1月，任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人力资源部人力资源专员、管理部门团支部书记；2015年1月至2015年4月，历任医工总院院长办公室行政专员、人力资源部人力资源主管，人力资源与行政事务部主管、主任助理、管理部门党支部委员，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副主任、管理部门党支部委员，2025年6月至今，担任医工总院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改革

办公室)副主任、管理部门党支部委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翁少羽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任职资格要求。

**常艳女士**，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医科大学（现浙江大学医学院）学士，浙江大学医学院硕士，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博士、博士生导师。现任公司董事、总裁、法定代表人。2000年7月至2002年11月，任安评中心研究实习员。2002年11月至2006年4月，任安评中心助理研究员。2006年4月至2010年8月，任安评中心党支部书记。2006年8月至2008年2月，任安评中心主任助理。2008年2月至2010年8月，任安评中心副主任。2010年8月至2017年11月，担任益诺思有限总经理；2017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总裁；2016年6月至今，任翱鹏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9年6月至今，任南通益诺思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21年11月至2024年4月，任深圳益诺思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9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法定代表人。2024年11月至今，任美国益诺思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常艳女士通过公司员工专项持股平台上海翱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益诺思股份数253.5907万股，未直接持有益诺思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

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任职资格要求。

**汪溪洁女士**，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医科大学硕士，南京医科大学博士，现任公司总裁助理、技术创新中心执行主任。2008年07月至2015年02月，任国家上海新药安全评价研究中心毒理部专题负责人助理/专题负责人、科研管理部部长；2015年03月至2018年07月，任上海益诺思毒理事业部项目负责人、科研管理部部长；2018年08月至2025年01月，任上海益诺思毒理事业部助理总监/总监/高级总监/副总经理/高级副总经理、科研管理部部长/技术创新中心执行主任；2025年01月至2026年04月，任上海益诺思放射影像评价中心总经理、技术创新中心执行主任；2026年04月至今，任公司总裁助理、技术创新中心执行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汪溪洁女士通过公司员工专项持股平台上海翱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益诺思股份数53.2280万股，未直接持有益诺思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任职资格要求。